

**南通鸿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罐箱维修清洗项目
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议专家咨询意见**

2025年11月1日，南通鸿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罐箱维修清洗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议，业主单位环境管理人员、环保专家等相关代表共同组成了验收工作组，协助企业开展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与会专家及代表通过现场踏勘、听取相关汇报、查阅验收监测报告、核定或质询了本项目建设期和试运行期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情况，对照相关环保法律法规、项目环评及批复、一般变动论证资料、验收监测报告等内容，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整改及完善咨询意见：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等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1）明确项目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梳理或更新验收相关依据文件；（2）补充后期雨水排放标准或环境管理要求（参照地表水Ⅲ类水质标准），更新固废相关管理要求（苏环办（2019）327号废止，补充苏环办（2024）16号）；（3）核对项目原辅材料（种类及实际用量）、主要设备设施（规格及台套数）、生产工艺（明确未上工序是否放弃）、平面布局及污染防治情况，核实有无其他变动，完善变动分析内容（废水、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调整的原因及影响，调整后废水处理规模、废气风量是否合适等）；（4）根据实际耗水量核实水平衡图及废水实际排放量；（5）根据涂料组分证明材料说明其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符合性；（6）细化废水废气治理措施介绍，补充危废仓库符合性介绍，完善环境治理设施（含危废仓库、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照片，核实环保投资，补充环保投资表；（7）核实主要危废实际产生量、废水实际排口个数、废气采样口及有组织废气风量，明确最近敏感点的距离及方位；（8）完善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支撑材料（附经业主单位盖章确认的生产记录）；（9）完善验收监测（总）结论、建议及相关附件（涂料组分证明材料等）。〕

2、业主单位严格按照环评（批复）、排污许可证及验收材料内容进行生产；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加强废水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确保去除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对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最新相关要求做好危废仓库建设；根据环境应急预案完善环境应急措施；做好废气处理及固废（危废）处置等相关台账记录。

3、参照相关技术规范完善自行监测计划（关注废水处理效果监测和后期雨水监测），按照自行监测计划进行监测。

4、按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在媒体或网站公开验收意见和验收监测报告，公示结束后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业主代表：



专家：



2025 年 11 月 1 日

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议签到表

[illegible]